

附件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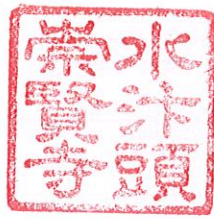
崙背鄉公所對民間宗教民俗文化團體活動補助計畫申請表



申請日期：民國 113 年 3 月 11 日

計畫名稱	113 年水汴頭崇賢寺菩薩聖誕慶讚活動		
申請單位	水汴頭崇賢寺	代表人職稱姓名	主任委員 蕭明賢 
聯絡人職稱姓名	文書組周美靜	聯絡人電話	0911-808124
		聯絡人傳真	05-5338910
立案字號	雲寺登補字 第 181 號	聯絡人電子信箱	leehome22@yahoo.com.tw
機關地址	雲林縣崙背鄉港尾村嘉南 23-21 號 統編：77548668		
計畫項目	(一) 誦經團誦經科儀。 (二) 祈福遶境活動。		
實施期程	自民國 113 年 03 月 28 至民國 113 年 03 月 28 日止		
實施地點	崙背鄉水汴頭崇賢寺廟埕及水汴頭社區巷道		
計畫總經費	新台幣 參萬陸仟 元整		
擬申請本計畫經費	新台幣 貳萬 元整		
上級單位	☒ 符合申請資格 ☐ 不符合申請資格	審核人蓋章	

申請補助計畫書



一、活動名稱：113 年水汴頭崇賢寺菩薩聖誕慶讚活動

二、活動目的：水汴頭崇賢寺主祀觀世音菩薩，農曆 2 月 19 日是佛祖菩薩聖誕，對崙背鄉水汴頭社區聚落而言，有幾件要事：

- 1、家家戶戶要收丁口錢，無論是居住在聚落，都自願繳款。
- 2、祈福遶境：自早上 7 點 00 分開始遶境本聚落大小巷道(家家戶戶自動焚香設案)，有潔淨與淨化功能，且祈福消災解厄。
- 3、從中午到晚上誦經祈福消災，不怕辛苦。
- 4、聚落居民至本寺祭拜菩薩，慶讚菩薩聖誕。菩薩聖誕慶讚活動非不單是一般宗教慶典，更有蘊含社區傳統及凝聚意識的用意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水汴頭崇賢寺

四、協辦單位：水汴頭社區發展協會

五、指導單位：雲林縣崙背鄉公所

六、活動時間：113 年 03 月 28 日（農曆 2 月 19 日）星期四，上午 07 時 00 分至下午 09 時。

七、活動地點：崙背鄉水汴頭崇賢寺及社區巷道。

八、參加對象：崙背鄉民及水汴頭社區居民。

九、活動內容：

（一）誦經團誦經科儀。

（二）祈福遶境活動。

十、活動效益：藉由本次慶讚菩薩聖誕，凝聚社區居民意識，提昇活動價值，延續社區的情感，並傳承傳統宗教民俗文化。

十一、活動金額：詳見經費概算表。

承辦人：



會計：



負責人：



水汴頭崇賢寺「113年水汴頭崇賢寺菩薩聖誕慶讚活動」



經費概算表

號次	項目	單位	數量	單價(元)	預算數(元)	備註
1	誦經團	場	2	5,000	10,000	消災祈福
2	神眾團演出費	團	2	5,000	10,000	遶境
3	便當	份	200	80	16,000	工作人員誤餐費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總計(元)：					36,000	

申請補助金額(元)：新台幣20,000元整

承辦：



會計：



主任委員：



申請單位聲明書

填 報 日 期 ：113 年 03 月 11 日。

申 請 單 位 全 銜 ：水汴頭崇賢寺。

申請單位統一編號：77548668。

計 畫 名 稱 ：113 年水汴頭崇賢寺菩薩聖誕慶讚活動。

茲向 雲林縣崙背鄉公所聲明：

本申請單位 ☐ 是 ☒ 否 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2 條、第 3 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。

* 勾選「是」者，應依據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規定填寫「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」；未依前述規定揭露者違反同法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，將處以罰鍰。

此致

雲林縣崙背鄉公所

經辦人：周美靜



(簽名或蓋章)

負責人：蕭明賢



(簽名或蓋章)

(請加蓋申請單位印信)

